义马市应急管理局空地指挥提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YMGZ[2026]113-ZC096

采购编号：义马公开采购-2026-39

采 购 人：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义马市应急管理局空地指挥提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YMGZ[2026]113-ZC096

采购编号：义马公开采购-2026-39

采 购 人：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弘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评标办法.....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40

第五章 采购清单.....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义马市应急管理局空地指挥提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凭 CA 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MGZ[2026]113-ZC096；采购编号：义马公开采购-2026-39

2、项目名称：义马市应急管理局空地指挥提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359114.00 元

5、采购内容：采购空地指挥提升项目软硬件设备一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清单）。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8 个工作日内施工、安装、系统安装集成、培训及调试完毕

8、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标准

9、质保期：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

10、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1、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提供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2）提供投标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供应商需提供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 CA 证书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10114/62052444-fa5b-47bb-8c75-c669600e56a8.html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 号）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四、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地点：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3、方式：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开标

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等工作。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承诺书。

3、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6、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义马市千秋路中段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方式：18790691935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8 楼 803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239889886

3、监督单位：义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398-5832143

4、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239889886

2026 年 9 月 2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项目名称	义马市应急管理局空地指挥提升采购项目
1.1.2	采购人	名　称：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电话：1879069193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239889886
1.2.1	采购预算金额	1359114.00 元
1.2.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空地指挥提升项目软硬件设备一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清单）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8 个工作日内施工、安装、系统安装集成、培训及调试完毕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标准
1.3.4	质保期	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
1.4	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提供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2）提供投标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供应商需提供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有权自行开展现场踏勘，踏勘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7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中须附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款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证件、证明的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 年 1 月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已有年份计算）
3.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文件	不允许
3.5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未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2、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帮助中心”中查看。
3.6	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承诺书。
4.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10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议： （1）宣布会议纪律；（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3）投标文件解密；（4）公布投标报价及其他主要内容；（5）会议结束。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由业主代表1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	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	按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数：3名
7.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必须严格、诚信履约，非因不可抗因素外，不得违约；因中标人违约给采购人造成损

		失的，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相应损失，否则，采购人有权向监督部门请求将该投标人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并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8.1	费用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有关规定收取，参照控制价中标代理费暂定为 21309 元，具体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9.1	招标文件的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本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9.2	答疑	供应商需要解答的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购人将需要解答的内容以公告形式发至所有潜在供应商。
9.3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9.4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6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帮助中心”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	

	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

	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一）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二）投标人需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评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期、质量要求、质保期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6)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或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8）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9）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考察现场：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不组织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清单；

（6）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 24 小时内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供应商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3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4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发布的澄清、变更、补充公告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2.2.5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修改招标文件，并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

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采购人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无论潜在的竞（投）标人是否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均对其具有约束力。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3.4 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2.4 投标报价

本项目投标报价根据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情况及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投标供应商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报价、服务、税费、售后服务等综合费用）。

2.5 投标有效期

2.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2.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2.6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项目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6.3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必须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文件。

2.6.4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

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智库-使用指南”中认真查看。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投标承诺函；

（5）投标报价明细表；

（6）技术部分；

（7）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8）企业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9）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10）企业其他信誉情况；

（11）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投标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2.2 该项目类别及取费标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3.2.3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文件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如果投标供应商对预算中任何子目和报价遗漏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子目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3.2.4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递交投标文件。

4.1.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1.3 供应商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参加该项目的供应商代表必须是本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供应商携带 CA 证书登录网上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由业主代表 1 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评标办法确定的中标人。

7.2 采购人按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确定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当确定中标的投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7.3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或最高的中标候选人。

7.4 定标办法

7.4.1 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7.5 中标通知

7.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同一媒介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5.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7.5.3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5.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同时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7.5.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

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6 签订合同

7.6.1 采购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6.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6.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规定个数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规定个数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政府审批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
1.2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函	需提供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函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若三证合一的须出具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	企业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
		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投标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供应商需提供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书
		企业信用信息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应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采购空地指挥提升项目软硬件设备一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清单）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8 个工作日内施工、安装、系统安装集成、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培训及调试完毕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标准
		质保期	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
		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承诺书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投标报价	超出“预算金额”的，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按无效处理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技术部分：60分；商务部分：10分
2.1	投标报价A值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30分）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 号）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3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资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价格扣除：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三财购〔2022〕9 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本项目小微企业按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对于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0%）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报价=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报价×（1-20%） 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投标文件中需附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2.2	技术部分B值	技术参数（15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招标要求的响应情况确定得分：投标供应商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配置要求得 15 分；标★的为重要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技术一般参数负偏离（无重大偏离不影响产品使用），每有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重要参数的证明材料需在技术偏离表备注中标注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10 分）	深度吃透本项目空地指挥提升建设核心需求，精准掌握无人机机场、高空瞭望监测、AI 智能分析、网络传输、平台联动等全套系统建设逻辑。实施方案体系完整、架构清晰、流程科学，完全贴合项目现场部署、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设备对接、系统集成实际场景，方案优于采购需求，落地性、实用性极强，得 10 分。 准确理解项目建设需求，实施方案内容齐全、逻辑规范，贴合本项目各类软硬件设备集成、网络组网、系统联动建设特点，全面满足采购文件各项要求，无缺项、无偏差，得 7 分。 基本掌握项目建设核心内容,实施方案整体合理可行，覆盖设备安装、系统集成、网络部署等核心环节，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仅存在少量非关键细节瑕疵，得 4 分。 对项目建设需求理解较为浅显，实施方案内容简略，针对性一般，仅覆盖基础实施流程，仅能满足项目基础建设需求，优化空间较大，得 1 分。 对项目空地指挥建设需求认知模糊，实施方案内容空洞、逻辑混乱，未结合本项目设备、系统、网络建设特点，无专属针对性，无法支撑项目落地实施，得 0 分。
		设备技术适配及集成方案（8 分）	所有软硬件设备选型精准匹配项目技术要求，参数完全达标且部分优于采购标准。详细阐述各设备功能适配场景，无人机、瞭望监测、AI 分析、平台系统、服务器存储之间集成联动方案完善，兼容性、稳定性、协同性设计周全，技术方案成熟先进，完全适配空地指挥系统运行需求，得 8 分。 全部设备选型合规、参数匹配，软硬件设备清单齐全，具备完善的设备对接、系统集成方案，各子系统可有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效联动，技术适配性强，满足项目全部建设标准，得6分。 核心软硬件设备参数达标、选型合理，基础集成方案完整，各系统可正常联动运行，满足项目基本建设需求，细节适配及集成优化设计有待完善，得4分。 核心设备基本满足参数要求，辅助设备方案简略，系统集成、设备联动设计简单，仅能实现基础功能，整体适配性一般，得2分。 设备选型匹配度低、关键参数存在缺失，无有效的系统集成、设备联动方案，软硬件适配性差，无法满足空地指挥系统建设运行要求，得0分。
		网络及配套服务保障方案（8分）	针对三类专线、短信语音通信、铁塔租赁制定专属完善方案，组网架构科学，专线主次备份、数据加密传输、VPN安全链路保障机制齐全，通信稳定性、安全性保障措施细化到位，铁塔选址、安装、防腐、安全防护方案完善，可全方位保障项目网络通信及设备挂载稳定运行，得8分。 网络专线部署、通信服务、铁塔租赁方案全面规范，明确专线使用分工、数据传输保障、通信运维措施，铁塔租赁及安装保障措施齐全，可稳定支撑项目全天运行，得6分。 网络、通信、铁塔租赁方案基本完整，核心保障措施齐全，可满足项目常规网络传输、通信通知、设备挂载需求，细节保障内容不够细化，得4分。 仅提供基础网络及配套服务方案，专线备份、通信保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障、铁塔运维措施简略，仅能满足基础运行需求，稳定性、安全性保障不足，得 2 分。 网络组网、通信服务、铁塔租赁保障方案残缺，无有效的传输安全、稳定运行保障措施，无法支撑项目正常通信及设备部署，得 0 分。
		质量安全及安装调试方案（8 分）	建立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设备核验、安装工艺、分步调试、系统联调、验收标准细化明确。针对高空作业、铁塔施工、电气设备安装、网络调试等高危场景制定全套安全防控方案，风险辨识全面、防控措施到位、责任分工清晰，可完全保障项目施工、调试、交付全过程质量与安全，得 8 分。 安装调试流程规范，质量管控措施齐全，各设备、系统调试标准清晰。施工安全制度完善，针对性防控措施有效，可全面保障项目施工及调试阶段质量安全无隐患，得 6 分。 具备完善的基础质量、安全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流程合理，覆盖核心施工环节，项目建设质量、安全基本可控，部分施工细节、特殊场景防控措施有待细化，得 4 分。 质量安全措施较为笼统，安装调试方案简单，仅覆盖基础施工环节，高空作业、系统联调等关键环节管控不足，仅能满足基础质量安全要求，得 2 分。 质量管控、安全保障措施缺失较多，安装调试流程混乱，无规范的施工及安全管控机制，无法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与施工安全，得 0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故障维修及三年运维服务方案（6 分）	三年运维服务体系完善，制定常态化巡检、7×24 小时值守、故障分级处置机制。针对无人机机场、高空摄像头、存储服务器、AI 模块、平台系统、网络专线等各类设备故障、系统卡顿、数据异常、网络中断问题分类制定细化维修方案，响应时效快、处置流程规范、备品备件保障充足，运维服务能力极强，得 6 分。 运维服务方案全面规范，故障维修分类清晰，各类软硬件、网络、系统故障处置措施可行，日常巡检、运维保障、问题整改机制健全，可高效解决项目各类运行故障，得 4.5 分。 运维及故障维修方案完整，覆盖项目主要设备及系统常见故障，处置措施合理，可满足项目常规三年运维服务需求，得 3 分。 运维方案内容简单，故障处置方式单一，仅能处理基础常见故障，常态化运维机制不完善，运维保障能力一般，得 1.5 分。 运维及故障维修方案粗略残缺，未结合本项目智能设备、网络系统特点，无系统的三年运维保障机制，无法满足项目后期运维需求，得 0 分。
		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方案（5 分）	全面覆盖本项目所有软硬件、网络、平台、运维突发场景，分类细化应急处置预案，明确精准响应时效。具备网络双线切换、数据实时备份、设备紧急抢修、系统快速恢复、短信语音联动预警、故障复盘优化全套机制，备品备件、应急人员、应急流程保障充足，可全方位保障空地指挥系统不间断稳定运行，得 5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覆盖项目核心突发故障场景，针对设备损坏、网络中断、系统异常、数据风险等问题制定完善的应急处置流程，响应速度快、处置措施可行，可有效规避项目运行风险，得 3.5 分。 涵盖项目主要突发场景，应急响应机制、抢修处置措施基本完善，可有效应对大部分常见突发故障，保障项目基本运行，得 2 分。 仅覆盖基础简单突发问题，针对智能设备、网络专线、数据安全等核心突发场景处置方案简略，应急保障能力有限，得 1 分。 无针对性应急处置预案，内容笼统简单，未结合本项目空地指挥智能系统建设特点，无法应对各类突发故障风险，得 0 分。
2.3	商务部分C值	项目业绩（6分）	供应商近 3 年内（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的高空瞭望、空地指挥、智能安防集成、视频监控平台、信息化设备安装运维、网络专线集成运维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无有效业绩得 0 分。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签约时间、甲乙双方盖章），资料不全、无法体现项目类似的不计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
		企业服务及售后保障实力（4分）	具备完善服务团队及专职技术人员，人员资质齐全，售后服务体系成熟，服务承诺、备品备件、值守保障、售后响应标准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履约保障能力极强，得 4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具备稳定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齐全，售后服务规范，各项保障承诺完善，可高效保障项目建设及长期运维履约，得 3 分。 具备基础服务团队及完整售后机制，服务承诺满足采购基本要求，可保障项目正常履约，细节保障有待完善，得 2 分。 团队配置、售后保障基本达标，仅能满足项目基础履约需求，整体服务能力一般，得 1 分。 无完善服务团队、售后保障机制缺失，无法保障项目高质量履约，得 0 分。
备注	1.以上各评分项若有缺项，对应项不得分； 2.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 2 位后的得分四舍五入。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标准进行评分，综合评分相等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 评审标准

1.1 初步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2.1 分值构成

（1）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2.2 评分标准

（1）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评审程序

2.1 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2 详细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计算出综合得分，

(1) 按本章第 2.1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3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2.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供应商综合得分=A+B+C。

2.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2.5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多家供应商代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投标的情况时，应当作为一家供应商计算，且由评标委员会现场确认。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的多家供应商，按照本章确定的评分办法及标准对供应商先行进行打分，分值最高者为唯一的有效投标供应商；若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唯一的有效投标供应商。

2.2.6 在评标过程中，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4 评标结果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格式仅供参考，最终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按《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 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乙方： _____

经公开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1.货物的名称、产地、品牌规格、数量、配置及单价

名 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 量	金额
合计：	大写：元整 小写（￥.00元）			

以上金额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价款、备品备件费、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培训费等各项与此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时间、包装与运输、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地点：义马市。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天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合格并交付甲方使用。

3．质量保证期：__年。质保期计算：自设备验收合格第三日计算；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及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在质保期内，因设备自身质量问题导致的维修费用应由设备投标人(销售方 / 生产方）承担，包括工时费、材料费、交通费等全部维修相关费用。法律依据：《产品质量法》：销售者对售出产品质量负责，应承担修理、更换、退货责任《民法典》：出卖人对标的物质量瑕疵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修理、更换等）。

4. 包装与运输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须确保货物完好无损抵达指定现场，由于乙方包装不良及在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4.2　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4.3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并负责设备的发运、保险、装卸以及货到后未验收前的保管工作。

4.4　交货要求：国产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___个月；进口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___个月。

第三条　货款结算

货款的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完成，乙方提供设备相关订单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__%；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完成、达到正常运行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__%，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合同总金额的____%。付款前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

第四条　培训、维修及服务

1、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电话报故障后，维修响应时间为 30 分钟内，通过电话不能解决问题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为 18 小时。

2、培训：

现场培训：免费为使用科室及维修人员进行培训，直至熟练操作所有设备及常见故障问题能维修。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服务的，每延误一小时赔偿甲方违约金 1000 元整。

3.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办法;不能按承诺内容履行的,甲方有权将其列入黑名单，任何经济活动不得参加。

4.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器械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等起诉。

5.甲方中途无理由退货，应向乙方赔付退货部分货款 5%的违约金；

6.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业拆借市场利率的规定向乙方赔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7. 甲方免收乙方履约保证金，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损失，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在合同履约中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甲乙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确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给予赔偿或者补偿。

第六条　瑕疵问题

如经国家检验机构确认乙方所供货物存在瑕疵或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乙方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于 7 个日历日内退还甲方，并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2.按照货物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将货物贬值。

3.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并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水灾、旱灾、暴风雪、地震战争、罢工、政府禁令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管辖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义马市应急管理局	乙　方：
地　址：义马市鸿庆路与珠江路交叉口	地　址：
电　话：0398-5858266	电　话：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义马支行	开户行：
账　号：1713021309200076091	账　号：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类别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无人机场	无人机机场	1、重量 ≤55 千克（不含飞行器）。 2、舱盖闭合：长≤650 毫米，宽 ≤750 毫米，高 ≤ 780 毫米。 3、工作环境温度：范围覆盖-30℃至 50℃。 4、防护等级： ≥ IP56。 5、最大运行海拔高度：≥4500 米。 6、定位精度：水平≤1 cm+1 ppm（RMS），垂直≤2 cm+1 ppm（RMS）。 7、网络：设备可使用蜂窝模块和 SIM 卡接入 4G 网络。 8、传感器：需要内置风速、雨量、环境温度、舱内温度、舱内湿度等传感器。 9、监控相机：同时配备内部及外部监控相机，且视频分辨率≥ 1920×1080。 10、起飞时间：下达任务后，起飞时间≤18S。	台	1
		无人机	1、裸机重量：≤1850 克。 2、最大起飞重量： ≥1900 克。 3、折叠后尺寸： 长≤400 毫米，宽≤450 毫米，高≤250 毫米。 4、最长飞行时间： ≥50 分钟。 5、最大续航里程： ≥40 公里。 6、最大可抗风速： ≥12m/s。 2、7、防护等级：≥IP55。 8、相机：同时配备长焦、中长焦、广角、激光测仪、热成像等相机。 9、拍摄像素：广角相机有效像素≥4800 万、中长焦相机像素数≥4800 万、长焦相机像素数≥4800 万。 10、变焦倍数：可见光相机 ≥110 倍，热成像相机≥28 倍，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11、激光测距：量程≥1800m。 12、云台：俯仰支持-90°至 90°的俯仰范围，支持同时挂载探照灯和喊话器。 13、功能：支持 4G 增强图传模块，支持在可见光视频与照片上记录拍摄时的地理位置坐标和时间，支持可见光照片中记录激光测距获取的距离和地理位置坐标。	台	1
		电池	1、电池容量：≥6500 mAh。 2、电池标称电压： ≥ 22.2 伏。 3、充电限制电压： ≤ 25.2 伏。 4、具备过充、过放、过流、短路保护功能。	块	2
		探照灯	1、重量：≤95 克（不含支架）； 2、尺寸：长≤80 毫米，宽≤165 毫米，高≤30 毫米（不含支架）。 3、中心照度：≥100 米处 4.3±0.2 lux，50 米处 17±0.2 lux。 4、有效照明角度：≥23°（10% 相对照度）。 5、有效照明面积：≥1300 平方米 @ 100 米（10% 相对照度，普通模式），≥2200 平方米 @ 100 米（10% 相对照度，广视野模式）。 6、工作模式：支持常亮、爆闪。	个	1

		喊话器	1、重量：≤90 克（不含支架）。 2、尺寸：长≤75 毫米，宽≤ 70 毫米，高≤50 毫米（不含支架）。 3、最大功率：≥ 15 瓦。 4、最大响度：在 1 米处≥110 分贝（110dB@1m）。 5、有效广播距离：≥ 300 米。 6、广播方式：实时喊话（支持回声啸叫抑制）、录音喊话、媒体导入（支持边传边播）、文字转语音。	个	1
		遥控器	1、屏幕：采用触摸屏，显示分辨率≥1920×1080。 2、显示器亮度：≥1400 尼特。	个	1
		4G 增强模块	1、配备 4G 增强图传模块 2 套，飞行器、机场通过 4G 模块实现设备的控制和图像视频传。 2、4G 流量卡：100G/年 ，3 年，2 张。	项	2
		保险	1、保险：含 3 年机场、无人机保险	年	2
		安装部署	1、提供机场的安装部署需要的基建及耗材	项	1
2	3200 万高空瞭望摄像头	3200 万高空瞭望摄像头	1. 像素≥3200 万，360°无盲区球型鹰眼，可输 360°大场景无盲区拼接画面。 2. 全景通道最高分辨率≥11000 × 3600，细节通道最高分辨率≥2600×1500。 3. ★全景通道需内置≥ 8 个镜头、靶面尺寸≥1/1.8 英寸的 CMOS 传感器，细节通道内置≥ 1 个镜头，靶面尺寸≥1/1.8 英寸的 CMOS 传感器。 4. 细节通道内置镜头需支持≥40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240mm，水平手控最大速度≥500°/s，垂直手控最大速度≥350°/s。 5. ★设备需内置雨刷器，分别清洁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 6.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全景摄像机进行一键自动标定，实现全景摄像机与细节摄像机之间检测区域的定位。 7. 设备全景通道支持人员密度检测功能，可开启、关闭人员密度检测功能，最多可设置 8 个多边形（3～10 条边）人员密度检测区域。每个区域的名称、人员数量报警阈值等级（低、中、高等级）可自定义。 8. 设备全景通道车辆拥堵检测功能，开启车辆拥堵检测功能后，当设置区域内的车辆滞留时间超过设定值时，可通过 IE 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 9. 设备水平安装在 8m 高度时，可通过全景通道监控设备正下方 8m 且水平距离 0.5m 处的行人目标。 10. ★设备全景通道需具有默认拼接、手动拼接、自动拼接 3 种拼接模式；自动拼接模式下设备可自动获取特征并进行拼接。 11. ★设备需具有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 12. 设备需具有≥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个光纤接口、≥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内置的北斗定位模块，具有定位功能，可自动获取设备所在位置经纬度信息。	台	2

3	800 万高空瞭望摄像头	800 万高空瞭望摄像头	1. 像素≥800 万，180° 无盲区球型鹰眼，可输出 180°大场景拼接画面。 2. ★自带镜头，配图像采集模块≥4 个，可输出 1 路主视频图像，可将 4 个辅视频图像进行无缝拼接，实现 180°拼接画面显示，并抓拍拼接后的图像。拼接后的辅视频图像：水平视场角为≥180°，垂直视场角为≥80°。 3. 主视频需支持≥40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240mm。 4. ★产品需支持定位联动、自动跟踪、手动跟踪、混合跟踪功能，在辅视频图像中跟踪目标的灵敏度及时间可设。 5. ★可进行框选显示设置，可对正在跟踪的目标及其他移动目标分别进行不同颜色的框选显示，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设置是否对检测到的移动目标进行框选显示。 6. ★当检测到雾的浓度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在算法透雾和光学透雾之间进行切换。具有三种滤光片，在白天、夜晚及有雾情况下可自动切换不同的滤光片进行成像。三片滤光片透过率均≥95%。 7. 需支持≥7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输出接口。 8. 红外灯开启时，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灯功率密度，可识别距离 250m 外人体轮廓。 9. 可对距设备 100 米处的人脸进行抓拍。	台	5
4	超脑硬盘录像机	超脑硬盘录像机	1、★支持同一个算法的大小模型嵌入在同一个算法包中，绑定引擎时，在一个界面分配好引擎选择模式后即可自动关联大小模型，无须重复配置，并且规则配置只要配置一次即可实现大小模型协同分析； 支持 3 种模式：1.支持效果增强模式：大小模型协同部署。2. 高性能模式：仅部署小模型。3. 超高精度模式：仅部署大模型。 2、★支持实时视频分析功能：对通道中的视频流进行实时智能分析。1.轮巡视频分析：对多个通道中的视频流轮流进行智能分析。 2.定时抓图分析：对通道中的视频流进行定时抓图并对抓取的图片进行智能分析。3. 离线图片分析：对从设备界面上传的图片或从平台下发的离线图片/URL 链接进行智能分析。4. 报警图片分析：对前端 IPC 的抓拍图片进行二次智能分析。 中心流式任务：并在业务平台上对下发的取流地址任务进行展示和操作。 3、★引擎状态界面可显示引擎工作温度， 可查看引擎配置及利用率。 4、接入普通 IPC，支持对设定的检测区域内，人员是否佩戴安全帽进行自动侦测，同时检测出佩戴安全帽的颜色（红色、蓝色、黄色、橙色、白色）并根据设定条件触发报警联动。可设置≥16 个多边形检测区域，通过客户端可以接受报警消息，查看报警图片，并回放关联录像。支持安全帽关联人脸报警，关联人脸库后，可对未佩戴或佩戴安全帽的人员进行人脸比对。 5、接入普通 IPC，支持工服注册，可上传需要检测的工服图片到工服库，包含红色工服、白色工服、蓝色工服、后厨工服、工地工服等，最大支持≥20000 个工服，对目标工服进行识别，并根据设定条件触发报警联动；可设置≥16 个多边形检测区域。 6、接入普通 IPC，支持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支持实时展示目标对象，目标属性，目标置信度，目标 ID，目标位置框信息，并且智能信息能够紧跟目标移动；预览画面中展示智能信息颜色可配置（常规时绿色，报警时变成红色），字体大小可配置。 7、设备参数 视频接口：≥2 个 HDMI，≥2 个 VGA 硬盘接口：≥8 个 SATA 口，支持满配≥20TB 硬盘 网络接口：≥2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	台	1

			USB 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扩展接口：≥1 个 eSATA 接口 输入带宽：≥320Mbps 输出带宽：≥256Mbps 接入能力：≥32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解码能力：≥32×1080P RAID 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5	存储硬盘	硬盘	1、容量：单盘容量≥ 16000GB 。 2、缓存：缓存≥ 64MB 。 3、SATA 接口速率：接口速率≥ 6Gb/s 。	块	3
6	激光灯	激光灯	1、功率≥6W。 2、射程≥2 公里。 3、具有救援提示、地标提示功能。	个	4
7	可移动智慧屏	可移动智慧屏	1、显示性能：屏幕尺寸≥86 英寸，屏幕分辨率≥3840×2160，支持 60Hz 刷新率 4K 超高清显示。 2、屏幕特性：屏幕采用全贴合（零贴合）工艺，支持蓝光过滤功能，可优化屏幕色温显示效果。 3、触控防护能力：触控具备防遮蔽功能，支持 10 点遮蔽模拟防护；具备强光防干扰能力，可在照度≥30000LUX 强光环境下正常触控工作。 4、前置摄像头：内置摄像头分辨率≥6000×4000，有效像素≥2400 万。 5、★双系统适配：内置 Android 13 及以上操作系统；支持外接 OPS 电脑模块，兼容 Windows、统信、麒麟系统；双系统可共存、自由切换。 6、★NFC 交互功能：支持 NFC 近场交互，可与 NFC 移动设备实现触碰投屏、文件快传等功能。 7、OPS 扩展接口：设备配备 OPS、OPS-C 双接口，采用带固定螺栓的插拔式结构，适配标准 80pin OPS 模块；可外接电脑模块，拓展 Windows、银河麒麟、统信 UOS 系统。 8、★全局交互设计：系统采用全屏无遮挡框架设计，底部常驻系统操作栏；支持操作栏手动下滑收起、上滑展开；操作栏功能图标位置支持自定义调节。 9、智能温控功能：支持自定义设备报警温度阈值，设备超温时自动弹窗提示，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台	2
8	图形工作站	图形工作站	1. 处理器： ≥10 核、16 线程、2.5 GHz。 2. 内存：≥16GB，3200MHz 频率。 3. SSD 硬盘： ≥1 个 512GB SSD。 4. 显卡：集显，板载显示接口≥1 个 HDMI,≥1 个 DP,≥1 个 VGA。 5. 电源： ≥200 W。 6. 键鼠：含 USB 有线键鼠。 7. 显示器： ≥23.8 英寸，分辨率≥1920 × 1080 ，≥1 个 HDMI，≥1 个 VGA 显示接口。 8.独立显卡≥2G 显存。	台	2
9	空地指挥系统平台	调度中心	1.机场可用状态显示、机场作业范围显示 、一键起飞。 2.视频监控：设有 “机场监控”、“无人机直播”、“地面监控”等按钮，分别对应不同视频源的监控功能。 3.航拍告警展示：动态展示无人机作业期间识别发现着火点、车祸等异常信息的坐标，并支持点击报警坐标查看报警画面，并可引导周边飞机紧急处理。 4、展示应急场景的作业机场、作业架次、告警数量、告警工单混动列	项	1

			表、告警点在地图上的定位、飞行记录等数据板块。 5.任务分配方式模块：以环形图展示任务分配比例，“机场任务”占比，“飞手任务”占比，直观呈现任务在不同执行主体间的分布情况。		
		数据中心	1.工作台支持人员统计板块、设备统计板块、任务统计板块、飞行统计板块、通知中心、日历区。 2.设备管理支持无人机管理、摄像头管理、设备所属区域、设备直播与回放、国标流媒体服务、摄像头 AI 识别等功能。 3.数据统计需支持飞行统计板块和飞手统计板块。		
		飞控中心	1.机场位置和范围显示：专题地图上叠加显示机场位置和范围。 2.航线数据查询、基于收藏点位的航线规划。 3.支持配置飞行计划全程 AI 识别与航点 AI 识别策略，支持飞行报告导出。 4.支持机场和无人机图传的多屏展示，支持可在地图任意点双击弹框选择机场，操作无人机飞行到正上方。支持可在一键起飞任务配置窗口配置 AI 模型识别策略。 5.支持创建飞行排班，支持可按日、按月查看平台所有排版计划表。 6.支持巡查区域配置如河流、矿区、农田等边界，支持巡查航线智能生成。		
		数字模型	地图数据源配置、管理、显示控制、定位等功能。		
		AI 助手	通过 AI 助手进行系统数据查询、无人机行业知识的问答、咨询平台各项功能点的操作说明、行页面功能跳转等功能。		
		事件管理	1.需支持事件管理、事件上报来源、事件复核、事件处理指定、事件地图可视化、事件处理登记、事件处理确认。 2.需支持工单数据查看、工单接收、告警处置、.视频直播、APP 语音飞行助手。		
		系统管理	1.支持对平台作业和管理人员进行信息管理。 2.根据业务需求新增、修改、删除菜单选项，调整菜单层级与显示顺序 3.支持新增系统角色（如管理员、有权限可操作、有权限不可操作）。		
10	智能分析模块	智能分析模块	1、烟火识别模型：支持可见光、热成像双光融合识别，可识别画面温度数值、火焰着火状态；适配摄像头及无人机画面，可在浓烟、黑夜等低可视环境下精准感知温度异常与火焰形态，通过双光双重逻辑校验降低误报率；可结合无人机定位数据解算精准经纬度，在地图精准标注告警点位。 2、人车识别计数模型：支持同步检测统计画面内人员、各类机动车数量；针对高空俯瞰、密集遮挡场景做像素级算法优化，可独立区分、精准统计各类目标数量；支持自定义检测区域、虚拟计数线，端侧实时完成智能运算，仅回传结构化数据，降低传输压力。 3、车祸识别模型：可智能识别画面内车辆碰撞、侧翻等车祸异常事件；依托车辆姿态、空间交叠、事故碎片等多维特征判定事故状态，采用多帧时序验证算法，有效排除急刹、临时停车等干扰因素；确认事故后结合定位数据，在地图精准标记事故点位。 4、广域瞭望扫描模型：适配森林防火广域定点扫描场景，支持无人机高空悬停作业；可通过调节云台俯角实现由近及远全景拍摄，单次有效覆盖直径 2-7 公里区域；相较于传统航线巡查，作业覆盖效率大幅提升，依托高清高空热成像画面，搭配烟火识别模型可实现低误报火点检测，自动解算火点经纬度并告警。	项	1

11	硬件服务器	硬件服务器	1、处理器配置：配置≥2 颗物理处理器，单颗处理器≥16 核 32 线程，主频≥2.5GHz，末级缓存≥32MB，支持内存最高速率≥5200MHz。 2、内存配置：标配≥64GB DDR5 内存，设备配备≥16 根内存插槽，支持内存容量拓展。 3、硬盘存储配置：标配≥2 块 8T SAS 企业级硬盘；前置最大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后置最大支持 2 块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 4、阵列卡配置：配置≥1 块 SAS+HBA 阵列卡，支持 RAID 0、1、10 阵列模式。 5、PCIE 扩展能力：支持≥6 个 PCIe 5.0 高速扩展插槽。 6、OCP 网卡拓展：支持≥1 个 OCP3.0 标准网卡接口。 7、网络接口配置：板载≥2 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25GbE SFP+ 高速网络接口。 8、电源配置：标配 800W（1+1）CRPS 白金冗余高效电源。 9、AI 加速显卡：配置≥2 张英伟达 T4 AI 加速显卡。	台	1
12	通知服务	通知服务	1、短信通知：2 年有效期，≥5 万条。 2、语音通知：1 年有效期，≥5 万分钟通话费。	批	1
15	网络及供电	100Mbps 互联网专线	含 100Mbps 互联网专线、固定 IP 地址，空地指挥平台三年网络。	3 年/1 条	3
		50Mbps 商务快线	含 50Mbps 商务快线，无人机机场三年网络。	3 年/1 条	3
		10Mbps VPN 数据专线	含 10Mbps VPN 数据专线，7 个高空瞭望摄像头三年网络。	3 年/7 条	21
		瞭望摄像头、机场供电	含 8 处三年供电。	3 年/8 个	24
16	施工、安装、运维	国标	含瞭望摄像机固定、地面切割预埋、线路安装、系统安装集成、调试、培训、售后等。	批	1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总报价来完成项目。交货期为_____；质量要求：_____；质保期：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承诺函。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补充（如有）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招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并加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关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公开招标，我代表_____（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投标报价	交货期（日历天）	质保期	质量	备注
报价合计								

注:1、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设备价、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检测验收费、培训费等各项费用其他一切费用。“报价合计”应与投标函及附录投标报价金额一致。

2、投标供应商按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部分

技术规格条款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备注

注：“备注”一栏必须写明偏离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4"></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8"></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6">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八、企业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企业业绩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九、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十、企业其他信誉情况

十一、其他资料

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以及供应商自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材料

附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附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附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

附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项目包含货物时适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①，生产厂为（厂名）②，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③。（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④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⑤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①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②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③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④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⑤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